

成都第一骨科医院信息化建设咨询服务项目

比选公告

各潜在供应商：

成都第一骨科医院拟对医院信息化建设咨询服务进行比选，现邀请符合资质的公司前来投标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成都第一骨科医院信息化建设咨询服务项目。

二、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10 万元整。

三、评标方式：综合评分（评分标准详见附件）。

四、投标人要求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从事与信息化咨询服务相关业务，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括“信息技术咨询（或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）”类；
7.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如果还具有软、硬件销售，信息工程集成、建设等内容，则需要出具不参与采购人后续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承诺函；
8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五、项目要求

1. 全面调研医院信息化建设现状；
2. 对当前医院老院区 HIS、LIS、PACS、EMR 等主要业务系统的应用情况

进行效果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；

3. 对当前医院信息安全建设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；

4. 对新院区信息化建设需求进行梳理，并结合国家当前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的相关政策、标准、规范，做出适合三级医院情况的顶层设计以及整体信息化建设方案。

5. 具有三级中医医院特色的信息化建设方案。

六、咨询服务参照标准

1. 技术设计方案要求不拘泥于医院现有的软件产品或架构，站在外部视角和顶层设计的角度，符合国家颁布的信息标准规范文件，融入信息安全建设内容，同时从网络、硬件、系统、应用、终端、质量管理、决策分析、战略规划等进行通盘考虑，横向覆盖全院各科室中期发展需求，纵向上下延伸各平台进行数据交互共享，搭建整体框架结构。

2. 充分体现新技术理念，最终设计出具有医院特色的智能性、先进性、前瞻性、传承性信息系统方案。

3. 咨询内容须符合《医院信息平台应用功能指引》国卫办规划函[2016]11110号、《医院信息化建设应用技术指引》2017年版(试行)、《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(试行)》、《中医医院信息化建设基本规范》等重要业内指导文件要求。

4. 咨询方案须符合“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”五级评审标准要求。

5. 咨询方案须符合“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”四级甲等评审标准要求。

七、交付周期

本项目交付周期为合同签署后的两个月内。

八、报名时间及地点

1. 报名地点：医院(东门街 54 号)行政楼二楼信息科，领取比选资料。

2. 联系人：庞科长 报名咨询电话：18010632250。

3. 报名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4 日~12 月 7 日

所有纸质资料需加盖投标公司公章，装订成册，采用文件袋密封。比选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4 日~12 月 7 日。

九、发布公告的媒体

本次比选公告在成都第一骨科医院网站 (www.oneguke120.cn) 及院内公示栏上发布。

十、评分标准

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方式，评分标准如下：

序号	评分内容	评分标准	分值
1	价格	(最低有效报价/投标人报价)×分值。 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50%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算术平均价 40%，有可能影响本项目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，则可以认定为无效报价。	20
2	投标人 服务范围	聚焦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咨询的，得 15 分； 从事综合类咨询的，得 10 分。 提供投标人官方网站介绍截图和官方印刷版彩页资料证明，并加盖公章。	15
3	技术服务 要求	本项目医院整体信息化设计规划所遵循的标准，以及所采取的依据： 1) 不低于电子病历评级五级（含五级）并完整阐述如何纳入设计规划得 5 分；不低于电子病历评级四级（含四级），但无法阐述清楚如何纳入设计规划得 2 分；低于以上得 0 分；	10

		2) 不低于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四级甲等（含四级甲等）并完整阐述如何纳入设计规划得 5 分；不低于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四级甲等（含四级甲等），但无法阐述清楚如何纳入设计规划得 2 分；低于以上得 0 分；	
4	投标人成功案例	具有三级医院信息化咨询服务成功案例 5 个及以上的，得 15 分；每个成功案例3分。 需提供成功案例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15
5	投标人咨询团队能力	投标人的咨询顾问应熟悉四川省内医疗卫生发展现状，了解国家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宏观政策、标准及规范，具备一定的行业理论知识，具有多年医疗卫生信息化从业经验。提供 4 名及以上咨询顾问的得 20 分，每提供1名得5分。 需提供投标人官方网站介绍截图和官方印刷版彩页资料证明，并加盖公章。	20
		咨询顾问具有“助理科技咨询师”的，得 5 分； 具有“科技咨询师一级”资质的，得 10 分，其余的不得分。 要求提供咨询顾问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10
		投标人本项目首席咨询顾问参加 2 项或以上国家级医疗卫生信息化方面相关项目（标准/规划/课题）编制任务的得 10 分， 参加1项得5分，未参加的不得分。 需提供首席咨询顾问的国家课题成果截图并加盖公章。	10
合计			100